

立法會十六題：鯉魚門旅遊業的發展

\*\*\*\*\*

以下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今日（六月二十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就謝偉俊議員的提問的書面答覆：

問題：

據悉，有鯉魚門商戶代表極為不滿政府在優化及加建鯉魚門旅遊配套設施（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方面的進展極其緩慢，窒礙鯉魚門的旅遊發展。有觀塘區議會議員向本人反映，觀塘區議會已一致通過支持該計劃的項目（例如二〇〇五年通過的碼頭工程項目及二〇〇九年通過的海旁發展項目），但有公民黨其他地區的區議員在不同階段不斷就排污、水質改善、路基及防火等範疇提出問題，工程項目仍未能落實。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有否評估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工程項目延誤，將引致多少額外工程開支；如有評估，結果為何；如否，可否立即評估；

（二）有否評估上述政黨或其他政黨會否透過司法覆核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等方法，阻礙落實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如有，評估結果為何；如否，可否馬上評估，並交代應對政策；

（三）有否評估延誤發展鯉魚門堤岸的旅遊配套設施（包括防波堤、海濱長廊、街貌美化工程及公眾泊岸設施等）會否削弱明年啓用的新郵輪碼頭的區域配套及協同效應；如有，評估結果為何；

（四）鑑於將於本年七月一日展開任期的新一屆特區政府擬擴大政府總部架構至五司十四局，新一屆政府有否預留人手資源，及早理順各級議會層面的爭議，以盡快落實各項優化鯉魚門旅遊設施的項目；如有，計劃為何；如否，可否馬上制訂預留人手資源的方案；及

（五）面對上述層出不窮的新問題，政府有何折衷方法，避免各項優化工程再被拖延？

答覆：

主席：

政府計劃推行「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希望可以充分發揮鯉魚門海旁景緻

和海鮮美食的優勢，工程範圍包括興建公眾登岸設施、防波堤和海濱長廊；闢設多個特色觀景點及美化串連各特色觀景點的行人路；以及興建一個新的觀景台等。

我們於二〇〇五年曾就工程計劃大綱，及於二〇〇七年就計劃的工程範圍和概念設計諮詢觀塘區議會，並於二〇〇八年五月向區議會匯報漁民團體對海上交通安全的關注，以及土木工程拓展署對海上交通影響的評估。

其後，相關工務部門於二〇〇九年十月根據《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為項目下的海事工程刊憲，有關法定程序仍在進行中。

就問題的五個部分，我的回覆如下：

(一)「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項目的最新預算總開支為二億二千八百零五萬元，較最初預算增加二千萬元，增幅由逐年價格調整造成。

(二)項目工程進行刊憲期間，收到公眾意見，對鯉魚門區內的公眾衛生表示關注。就排污問題，有關部門於二〇一〇年年底聘請顧問進行研究，探討為整個鯉魚門區進行中期及長期全面改善排污處理設施的可行性。顧問已就其研究報告完成地區諮詢，地區人士大致同意顧問所提出有關改善排污設施的方案。

相關工務部門亦因應反對人士提出的關注，於二〇一一年委託顧問就擬議工程在施工期間對空氣質素、噪音、當地水質和廢物的管理等可能帶來的影響，進行了初步環境審查，預期只要實施建議的緩解措施，因工程導致的環境影響將被控制於可接受水平。

工務部門已按《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就項目擬議的挖泥工程申請環境許可證，並於二〇一一年三月獲環境保護署署長批予環境許可證。現階段我們並未收到要求司法覆核上述許可證的呈請。如果日後收到呈請，將按法例規定處理。

(三)啓德發展計劃涵蓋前啓德機場和附近地區，新郵輪碼頭是啓德發展計劃的主要設施之一。政府已有完善計劃，發展交通網絡及配套設施，配合新郵輪碼頭啓用。我們同時會加強推廣郵輪旅客岸上觀光行程，提高郵輪旅客訪港的興趣。「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並不是啓德發展計劃的一部分，其工程進度不會對啓德發展計劃構成任何的影響。

(四)「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項目由相關政策局及部門現有人手處理，不涉增加額外人手。

(五) 我們會盡力平衡各方意見，以盡快完成《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法定程序，落實有關計劃。待項目獲行政會議批准及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後，有關工程部門會盡量加緊工作，使工程盡快開展。

完

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1時26分